

## 惠升和煦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03月05日

送出日期：2026年03月0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惠升和煦88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9765
基金管理人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9月02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以88个月为一个封闭期，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卓勇	2020年09月02日		2006年05月08日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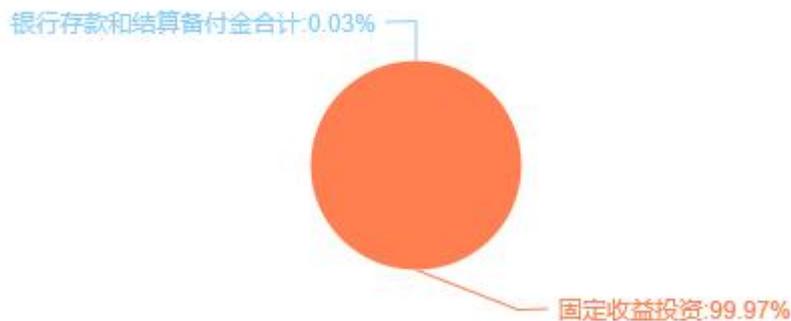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p> <p>本基金不得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低于AA+的信用债。</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前3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3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封闭期本基金不受前述5%的限制。</p> <p>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且所投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期限）不得晚于本基金封闭期到期日。投资于含回售权的债券，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应当持有至到期。</p>
业绩比较基准	<p>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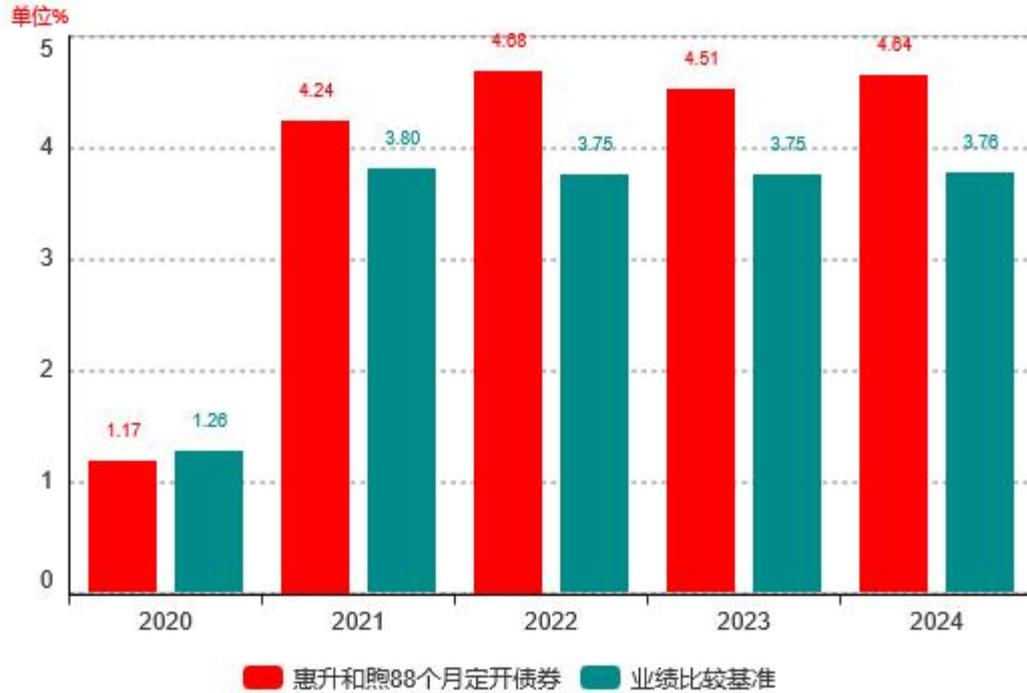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



##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万	0.60%	
	100万 ≤ M < 500万	0.40%	
	M ≥ 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0天 < N < 7天	1.50%	因基金暂停运作而被自动赎回的除外
	N ≥ 7天	0.00%	

注：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费等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决定本基金暂停下一封闭期运作时，对于该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全部自动赎回，并且不收取赎回费。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	-------------	-----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6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0.2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每88个公历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投资者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回申请，在非开放期间将无法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进行申购和赎回。（2）开放期如果出现较大数额的净赎回申请，则使基金资产变现困难，基金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存在着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3）信用风险对本基金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的影响。（4）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5）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风险。（6）在每个封闭期到期前，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决定本基金进入开放期或暂停进入开放期。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出现前述暂停进入开放期运作情况时，本基金将在该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工作日，将全部基金份额自动赎回，并且不收取赎回费。在该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将不开放申购和转换转入等相关业务。（7）截至某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如果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本基金开放期最后一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暂停下一封闭期运作。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出现前述暂停运作情况时，投资人有效赎回申请正常确认；投资人未确认的申购申请对应的已缴纳申购款项本金将全部退回；对于该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全部自动赎

回，并且不收取赎回费。（8）在封闭期到期日因部分资产无法变现或无法以合理价格变现，导致部分资产尚未变现的，本基金将暂停进入下一开放期，并在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工作日将全部基金份额自动赎回，按已变现的基金财产支付部分赎回款项，未变现资产对应的赎回款项延缓支付，待该部分资产变现后支付剩余赎回款项。赎回价格按全部资产最终变现金额确定。基金管理人应就上述延缓支付部分赎回款项的原因和安排，在封闭期结束后的下一工作日公告，并提示最终赎回价格与封闭期到期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不一致的风险。（9）在本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因此本基金面临自动清算的风险。（10）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至到期策略，一般情况下，持有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在行情波动时，可能损失一定的交易收益。（11）本基金定期对持有的固定收益品种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对所投资资产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因此，摊余成本法估值不等同于保本，基金资产发生计提减值准备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下跌。（12）鉴于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的利益投资、运用基金财产过程中，可能因法律法规、税收政策的要求而成为纳税义务人，就归属于基金的投资收益、投资回报和/或本金承担纳税义务。因此，本基金运营过程中由于上述原因发生的增值税等税负，仍由本基金财产承担。

## 2、本基金其他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购买力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再投资风险。（2）流动性风险。（3）信用风险。（4）积极管理风险。（5）操作或技术风险。（6）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7）其他风险。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官方网站 [www.risingamc.com] [客服电话：400 000 5588]

- 《惠升和煦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惠升和煦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惠升和煦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